

楚雄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楚雄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楚雄州工业和信息化局
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楚雄州生态环境局
国家税务总局楚雄彝族自治州税务局

楚住建建〔2020〕9号

关于印发《楚雄州绿色装配式建筑及产业发展 规划》（2020-2025年）的通知

各县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生态环境局、税务局，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建设管理局：

为推进楚雄州绿色装配式建筑及产业高效、健康发展，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》《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》《楚雄州

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及产业的实施意见》等要求，组织编制了《楚雄州绿色装配式建筑及产业发展规划》（2020-2025年）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你们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楚雄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

楚雄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楚雄州工业和信息化局



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

楚雄州生态环境局



国家税务总局楚雄彝族自治州税务局

2020年12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州人民政府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楚雄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0年12月30日印发